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举办税务政策宣传交流培训的通知

省勘察设计院、监理、造价协会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小企业、民营经济发展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做好支持中小企业、民营经济相关政策宣传，提高企业依法纳税政策水平，助力我省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，我厅将联合省税务局举办税务政策宣传交流培训，请各协会组织业内企业参加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8月8日下午14:00-17:00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大楼12楼会议室（广州市天河区沙河顶先烈东路121号）。

三、参训人员

因场地限制，各类企业参会人数上限为：勘察设计院120人，监理企业40人，造价企业40人。

四、其他要求

（一）培训设置互动环节。为提高解答针对性，请各协会提前收集企业的问题或建议，并各自选取5-6个有代表性的问题或

建议，于8月5日前交我厅建筑市场处。

(二)培训地点不设停车位，请参会人员选择公共交通工具前往。



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19年7月24日

(联系人：肖润宝，联系电话：83133641)

抄送：省税务局。